

证券代码：600736

股票简称：苏州高新

公告编号：2014-005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获得江苏省国资委 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近日，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高新”或“公司”）收到苏州市国资委转来的，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江苏省国资委”）出具的《江苏省国资委关于同意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项的批复》（苏国资复[2014]27号）。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一、同意苏州高新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6个月内，向包括苏州高新区经济发展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苏高新集团”）在内的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对象不超过十家，全部以现金购买。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43,478万股，苏高新集团认购最终发行数量的40.57%。发行股票的定价方式及原则按规定确定。募集资金用于徐州“万悦城一期”、扬州“812地块”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苏高新集团等国有股东须按本批复意见在相关股东大会上进行表决。

涉及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3月11日